

证券代码:603790 证券简称:雅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3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雅运股份”)于2018年10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等,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该投资额度由公司及各项目实施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同时,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一、前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4月1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公告;《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现已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理财收益(万元), 现金管理期限(天), 现金管理到期日, 实际年化收益率. Contains 5 rows of data.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订的《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协议》,公司出资12,500万元人民币认购上海银行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满成金)理财产品(WG19M01020A)。

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保本收益型)》,出资4,600.00万元人民币认购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1101168901)。

根据2018年11月7日公司与中国银行机构客户上海市宛平南路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的《中国银行机构客户理财产品协议书》,2019年5月21日,公司出资1,000.00万元人民币认购中国银行机构客户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SRSD20190683),出资1,000.00万元人民币认购中国银行机构客户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SRSD20190684)。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现金管理起始日, 现金管理终止日, 年化收益率. Contains 1 row of data.

证券代码:603790 证券简称:雅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4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管理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决议有效期至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一、本次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赎回情况 2019年2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公告;《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2019年5月20日已办理全部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申购日, 到期/赎回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Contains 6 rows of data.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现金管理起始日, 现金管理终止日, 年化收益率. Contains 3 rows of data.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现金管理机构、现金管理品种,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限、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2.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账户,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情况的核算工作。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审查现金管理业务的审批情况、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等情况等,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公司通过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低风险短期理财等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目前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现金管理起始日, 现金管理终止日, 年化收益率. Contains 4 rows of data.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19,1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0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双华路二段580号公司新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表决权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大会主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梁熹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0人,董事梁钰祥先生因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张晓东先生因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张辉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Contains 1 row of data for the 2018 annual report.

2.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Contains 1 row of data for the 2018 board report.

3.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Contains 1 row of data for the 2018监事会 report.

4.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Contains 1 row of data for the 2018 financial report.

5.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Contains 1 row of data for the 2018 dividend proposal.

6.议案名称: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Contains 1 row of data for the 2019 audit firm proposal.

7.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Contains 1 row of data for the 2018 dividend proposal.

8.议案名称: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Contains 1 row of data for the 2019 audit firm proposal.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Contains 1 row of data for the 2019 charter amendment.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Contains 1 row of data for the cash dividend proposal.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Contains 4 rows of data for special resolutions.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6、8(已剔除董监高投票);议案9需以特别决议通过,该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昌慧、朱青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公告编号:2019-025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减持主体基本情况: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岛新材”或“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创投”)及一致行动人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进红土”)发来的《股东减持公司股份告知函》,拟减持部分为丽岛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3.3609%。减持期间:自2019年5月20日起,至2019年8月31日止,共90天。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岛新材”或“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创投”)及一致行动人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进红土”)发来的《股东减持公司股份告知函》,拟减持部分为丽岛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3.3609%。减持期间:自2019年5月20日起,至2019年8月31日止,共90天。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主体:深创投及武进红土。 2.减持数量:深创投及武进红土合计减持丽岛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3.3609%。 3.减持期间:自2019年5月20日起,至2019年8月31日止,共90天。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持股比例,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Contains 3 rows of data for the shareholders.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Contains 3 rows of data for the shareholders.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 Contains 3 rows of data for share reductions.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 Contains 3 rows of data for the share reduction plan.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1.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深创投和武进红土合计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深创投和武进红土合计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出让人在6个月内需遵守相关减持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实施。 3.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以减持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丽岛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前复权计算的丽岛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高于公告披露之日前复权计算的丽岛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在本公司拟转让所持丽岛新材股份时,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丽岛新材公告减持意向。

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丽岛新材所有;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丽岛新材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承担赔偿责任。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减持新规”)等相关规定。深创投及武进红土在减持期间,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减持新规”)等相关规定。深创投及武进红土在减持期间,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减持新规”)等相关规定。深创投及武进红土在减持期间,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减持新规”)等相关规定。深创投及武进红土在减持期间,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减持新规”)等相关规定。深创投及武进红土在减持期间,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减持新规”)等相关规定。深创投及武进红土在减持期间,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减持新规”)等相关规定。深创投及武进红土在减持期间,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起步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0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一部《关于浙江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72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全文公告如下:

浙江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阅你公司提交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进一步说明和解释:

一、关于本次交易方案 1.预案披露,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进行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营业收入及资产净额均超过上市公司对应财务指标的100%。目前,香港起步持有上市公司52.94%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志恒、马秀平出具承诺函,承诺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请补充披露:(1)具体测算上述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志恒、马秀平及其一致行动人是否获得与目前公司控股股东相近的上市公司股份,并说明上市公司未来控制权的稳定性及相关措施;(2)核实上述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函的承诺事项、是否可撤销,公司目前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放弃控制权的计划或安排,公司未来是否存在变更控制权的可能,本次交易是否存在规避构成重组上市的情形。请财务顾问、律师发表意见。

二、关于标的资产的财务、估值和业绩承诺信息 2.预案披露,标的资产泽汇科技成立于2011年10月,公司2017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为17.56亿元、7615.34万元。2018年5月,泽汇科技注册资本从10万元变更为500万元。刘志恒、马秀平、深圳畅宇分别持有51%、29%以及20%股份;2018年12月,刘志恒持有持有的11.4286%股权及3%股权分别以20,000万元以及5250万元价格转让给起步股份及龙岩岩盟。请补充披露:(1)标的公司历史上所有股权转让及注册资本变动事项是否披露完整,以及标的公司历史注册资本变更认缴和实缴情况;(2)2018年5月之前,标的资产注册资本为10万元,2017年实现高达17.56亿元营业收入和7615万元的净利润,结合标的资产此前的营收和净利润等情况,以及经营活动对资金的需求、营运资金紧张等,说明公司注册资本较低,但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高的原因和合理性;(3)上述股权变动是否会影响上市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以及本次交易评估价值;(4)交易对方方龙岩岩盟在半年内购买出售标的公司股份的主要考虑。请财务顾问、会计师发表意见。

3.预案披露,本次重组标的泽汇科技主要从事跨境电商出口业务,公司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3月31日资产总计分别为3.98亿元及3.32亿元,同比出现下滑。请补充披露:(1)2019年3月31日总资产规模同比出现明显下滑的主要原因;(2)对比同行业其他公司,列明标的公司两年又一期毛利率,说明核心竞争力和竞争优势;(3)请结合业务模式,说明营业收入以总额法还是以净额法确认;(4)请结合产销退回情况,销售渠道退货情况,说明收入确认是否谨慎,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是否存在通过电商流量刷单的情形,充分说明标的资产收入与利润的真实性;(5)说明标的资产是否存在上下游定价能力、结合标的资产的品牌、渠道、仓储等方面的风险,就业务的持续盈利能力提出风险提示。请财务顾问、会计师发表意见。

4.预案披露,标的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3月31日净资产分别为7335.07万元、15388.11万元以及17143.43万元;净利润分别为7615.34万元、7439.07万元以及1755.31万元;本次交易对泽汇科技100%股权预估值为18亿元,较2019年3月31日净资产1.71亿元溢价超过950%,较前次公司入股泽汇科技时的17.5亿元溢价亦有所增加。此外,公司前期于2018年12月8日公告披露的标的公司2017年净利润较8225.76万元,与本次披露数据存在差异。请补充披露:(1)公司本次披露的标的公司2017年净利润数据与前次公告披露数据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2)标的公司估值的主要评估方法及依据,可比交易,可比公司的估值情况,标的资产所处行业特点、竞争优势以及标的公司主要资产构成等,说明估值溢价较高的主要原因,本次及前次交易的资产预估值较净资产高溢价的合理性;(3)测算预计形成商誉的规模大小及

占总资产、净资产比重,未来是否存在减值风险;(4)补充披露标的公司自成立以来每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包括主要资产业务结构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5)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分季度财务数据,并结合季度经营业绩情况说明是否符合跨境电商行业的季节性盈利特征。请财务顾问和评估师发表意见。

5.预案披露,标的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3月31日净利润分别为7615.34万元、7439.07万元以及1755.31万元。公司前期于2018年12月8日公告披露,以20,000万元收购泽汇科技11.4286%股权,彼时标的公司2017年度的净利润约为8,225.76万元,2018年1-9月份净利润约为7,867.98万元。此外,交易对方业绩承诺,2019年泽汇科技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15,000万元,2020年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20,000万元。请补充披露:(1)标的公司2019年业绩承诺的净利润超过2018年净利润的两倍,但2019年一季度仅实现全年业绩承诺不足12%,请公司说明标的公司对未来业绩承诺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2)本次重组前期股份收购事项间隔时间不足六个月,请公司结合期间主要决策流程和外部环境变化情况,核实说明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以及相关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的合规性及相应的会计处理;(3)前期交易双方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的持续履行情况,以及后续对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保障措施。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6.关于标的资产的行业经营信息 6.预案披露,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童鞋、童装和儿童服饰配饰等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重组标的泽汇科技主要从事跨境电商出口业务。请补充披露:(1)标的公司的具体业务模式、经营业务流程、职工人数、管理团队、货源及分布、订单获取方式等,是否对大股东刘志恒及其关联方在技术、渠道、经营管理等方面存在重大依赖;(2)标的公司在各个经营环节的具体业务模式、人员资金投入,以及在电商领域的核心竞争力;(3)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的准入门槛、市场竞争格局,以及标的公司市场地位,以及主要竞争对手情况;(4)关于收购前后团队和业务稳定方面的安排,包括管理团队、系统运营技术,主要供应商及销售渠道等重要经营要素;(5)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标的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在历史上是否存在经营性及非经营性业务往来和资金往来;(6)结合上述问题及上市公司主要渠道及收入结构、未来战略规划等,说明本次重组的必要性。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7.预案披露,标的公司泽汇科技通过第三方跨境电商平台,将商品直接销售给境外终端消费者,主要商品涵盖服装配饰、孕婴童用品、家居用品等。在仓储物流环节,标的公司目前拥有两个大型国内仓储物流中心,并进行了海外仓的部署。请补充披露:(1)标的公司上下游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重点说明上市公司收购后是否会导致与上市公司同行业经营的鞋服类客户资源流失,以及对上市公司营收影响大小;(2)标的公司在国内外经营是否需要申请相关资质许可,以及所受行业政策规范情况;(3)说明标的公司目前海外仓控制仓库、物流中心的的具体情况,包括货物运输量、自有或租赁的相关信息;(4)说明跨境出口电商行业政策对标的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经营许可、税收管理、仓储物流管理、跨境资金管理等因素,是否会标的公司未来盈利预测产生不确定性。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四、关于交易对方相关信息 8.预案披露,交易对方刘志恒及其配偶马秀平直接及间接持有泽汇科技共计78.57%的股权,为泽汇科技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前期于2018年12月8日公告披露,刘志恒同时控股包括深圳市亿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亿密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在内的多家供应链管理贸易类公司。请补充披露:(1)重组交易对方控制的全部企业和关联企业基本情况;(2)标的公司自成立以来与其实际控制人关联方的交易及资金往来情况,是否存在利用关联方交易增厚标的公司业绩的情形。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请你们公司在2019年5月28日之前,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我部并披露,同时对于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作相应修改。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准备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公司将根据《问询函》要求,尽快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2日